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报》。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航天科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4 月 23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24 年 4 月 23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23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4 月 23 日 9:15 至 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18 日

(七) 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届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运载技术研究院北京分院为关联股东，因此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院 2 号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董事长薪酬方案及兑现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控股子公司 IEE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申请有息负债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11.01	选举杨涛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胡继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提案的具体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

1. 公司独立董事由立明、栾大龙、王清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该事项无需审议。

2. 议案 8、9 为关联交易事项，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将回避表决。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

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的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4. 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2 名独立董事, 为等额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可以投出零票), 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出席会议的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 2024 年 4 月 22 日的 9:30 至 11:30, 13:00 至 16:00。

3. 登记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院 2 号楼证券投资部。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陆力嘉、朱可歆

联系电话: 010-83636130、010-83636061

联系传真: 010-83636000

电子邮箱: lulijia@as-hitech.com

5. 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01”，投票简称为“航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以下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董事长薪酬方案及兑现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控股子公司 IEE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申请有息负债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同意票数（股）		
11.01	选举杨涛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胡继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投票说明：议案 8、9 为关联交易事项，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将回避表决。委托人为法人的，须加盖单位公章。本次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日期：2024 年 月 日